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深刻把握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 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新成效

——青岛市纪检监察机关2022年度亮点工作盘点

编者按

2022年,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定不移担负“两个维护”重大政治责任。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坚决贯彻党的自我革命战略部署和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永远吹冲锋号,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以深入开展“作风能力提升年”“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活动为抓手,强化思想引领、狠抓制度规范、坚持守正创新、着力提质增效,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

坚定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根本政治方向

2022年,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纪检监察一切工作,将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落实到纪检监察工作各方面,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坚决贯彻党的自我革命战略部署和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始终把握纪检监察工作的根本政治方向。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市纪委监委将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精心组织、周密部署,通过召开常委会扩大会议、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宣讲等形式,第一时间学习宣传贯彻。印发《中共青岛市委纪委监委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通知》,召开委机关宣讲报告会,举办专题培训班,推动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加强对全市各级党组织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情况的监督检查,坚决纠治学习贯彻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确保党的二十大精神在青岛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一以贯之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持续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握好这一重要思想的世界观方法论,坚持好、运用好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自觉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努力做到真信笃行、知行合一。坚持和完善“第一议题”制度,健全理论学习长效机制,重点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的自我革命等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市纪委监委跟进学习32次,市纪委监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体学习研讨12次,并及时转化为贯彻落实具体措施。召开全市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暨“亮绩赛绩”述评会,实施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带动全市纪检监察干部学思践悟、固本培元。加强学习调研,聚焦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中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市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开展重点课题调研,带动全系统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133篇,推动工作质量持续提升。

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坚守党内监督和国家监察专责机关定位,深入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推动监督执纪问责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全面有效衔接。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推动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贯通协同、一岗双责,有效发挥反腐败协调机构作用,印发相关工作制度,整合资源、联动协作,更好凝聚反腐败合力。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自觉把纪检监察工作放在全市工作大局中谋划部署推进,把正风肃纪反腐与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促进治理、推动发展贯通起来,把监督体系与治理体系贯通起来,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为推动我市加快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提供坚强保障。

聚焦“国之大者”
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坚持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监督为总牵引,一体推进疫情防控、安全生产、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等重点领域监督,以政治监督保障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

明晰重点,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围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安排,健全“一台账、两清单、双责任、双问责”监督机制,制定政治监督“总台账”和年度监督台账,明确4个方面78项重点任务,分解细化形成区(市)党委政府、市直部门(单位)任务“两清单”,压紧压实“双责任”。编制完善《政治监督活页(2022年度)》,明确基本情况,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重要情况、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等8个方面39项重点内容,督促建立区(市)、市直部门(单位)政治监督活页,突出“活”的特点,增强监督针对性。

创新打法,推动政治监督精准化。创新出台《关于运用“五步五强化”工作法监督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5个步骤、16项具体措施,打造“发现问题、严明纪法、整改纠正”

偏、深化治理”监督闭环。探索实施“选题”监督,紧紧围绕上级部署要求、形势任务发展需要,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坚持“一季度一主题”“一主题一专项”,选取耕地保护、防汛安全责任落实、公园城市建设等重点领域开展下沉式、点穴式监督检查,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649个,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166人。推进“关港地”协同合作,围绕推进黄河重大国家战略在青岛落实落地,会同青岛海关、山东港口集团、市发展改革委签订《关于深入推动黄河国家战略建立“关港地”常态化协同合作工作机制备忘录》,明确8项协同工作机制,助力青岛建好黄河流域最便捷出海口,打造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桥头堡。

综合施策,推动政治监督常态化。围绕“疫情防控要守住”,创新实施双线作战、清单引导、点穴监督、分类促改工作法,做实做细突发疫情和常态化疫情防控专项监督。围绕“经济要稳住”,开展“助企解难题、护航促发展”百日攻坚行动,集中开展“万家企业问题和意见建议征集活动”“办不成、我来帮”等五项活动,为企业纾困解难。累计受理涉企问题线索144件、办结133件,帮助企业解决问题560个。深入开展省市重点项目建设监督检查,集体约谈9个区(市)、单位负责同志。开展城市更新和城市建设三年攻坚行动专项监督,聚焦停车设施建设、市政设施建设、老旧小区改造等关键领域开展监督检查,发现问题167个,制发纪律检查建议书、问题反馈单等66份,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81人次。围绕“发展要安全”,建立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回访监督机制,统筹开展重点领域专项监督检查,坚决查纠不担当不作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督促各级各部门守好“一排底线”,发现问题748个,制发纪律检查建议书20件,推动建立制度机制26项。

推动“三不腐”同时发力、同向发力、综合发力

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

反腐败必须永远吹冲锋号。我市纪检监察机关始终保持零容忍震慑不变、高压惩治力量常在,牢牢把握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的使命责任,运用“全周期管理”方式,将不敢腐的强大震慑效能、不能腐的刚性制度约束、不想腐的思想教育优势融于一体,不断取得更多制度成果和更大治理效能。

以零容忍态度反腐惩恶,更加有力遏制增量,更加有效清除存量。在不敢腐上持续加压,始终保持零容忍震慑不变、高压惩治力量常在。严查重点问题,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3285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455人。严肃查处于成璞、刘龙江、褚衍坤等严重违纪违法典型案件,形成有力震慑。突出重点领域,扎实开展金融、国企等领域腐败问题治理,深化人防、供销、开发区建设等领域腐败专项整治。深入开展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推动整改发现问题53个。

扎紧防治腐败的制度笼子,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始终将案件查办、加强教育、完善制度,促进治理贯通起来,推进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全市纪检监察机关深化标本兼治,做好“后半篇文章”,注重查找问题根源,查补制度漏洞,以案件促进整改整治。精准发现个案背后的普遍性问题和深层次问题,将制发并督促落实纪检监察建议作为深化以案为鉴、以案促改、以案促建的重要举措,督促案发单位健全制度,堵塞漏洞、完善治理。2022年共提出纪检监察建议830件,同比增长12.9%,有力督促相关职能部门聚焦工程建设、资源开发、公共资源交易、审批监管等重点领域完善制度机制,形成治本效应。

构筑拒腐防变的思想堤坝,以廉洁文化滋养身心,擦亮“清廉之岛”城市名片。全市纪检监察机关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正本清源、固本培元,全域推进廉洁文化建设,推动形成处处见廉、人人学廉,时时倡廉的浓厚氛围。精心打造市廉政教育馆,分批次组织全市新一届各级领导班子成员集体参观。先后两次召开全市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聚焦国有企业领域和“一把手”,年轻干部等重点群体开展定制化警示教育宣讲,制作违纪违法警示教育片14部,切实筑牢思想防线。打造省内首家廉洁教育馆等189处“廉洁地标”,命名64处“青岛市首批廉洁文化示范基地”,开展“清廉家风助清廉之岛”系列活动,常态化举办全国廉洁漫画展、全市廉洁书法展等廉洁文化活动。纵深推进清廉建设,紧盯权力集中、资源富集、资金密集、攸关民生的12个重点领域,针对40余个容易出问题的关键环

节,分类制定100余项推进措施,着力补齐制度漏洞和治理短板,提升治理能力。

打造“十年磨一剑、亮出金名片”作风建设品牌

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全市纪检监察机关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纠“四风”树新风并举,从徒木立信到化风成俗,推动作风建设走深走实。

聚焦“一条主线”,开展系列活动。聚焦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十周年,组织开展专题调研,总结经验做法、剖析查摆问题,提出对策建议。精心谋划制作作风建设专题片和10期系列微视频,从不同角度、不同侧面展示十年来我市各级强化作风建设的经验做法,以工作“小切口”展示作风建设“大成效”。在青岛日报开设专栏,专题刊发5名区(市)党委、市直党组和纪检监察机构负责人署名文章,谈认识、讲体会、谋打算,营造良好氛围。组织开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制度制定情况“回头看”,梳理编印党的十九大以来中央、省、市出台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制度汇编,并在全市印发,不断深化拓展作风建设成果。

贯通“三个层面”,深化专项治理。制定《关于锲而不舍纠“四风”树新风监督推动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实的工作方案》,按照“抓点带面、条块结合,上下联动、一体推进”的思路,分层级、分地区、分领域、分行业开展专项整治。在市级层面,扎实部署开展“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推动作风攻坚提升”和“享乐奢靡突出问题靶向纠治”专项行动,明确细化“五看五查”整治重点,提出12项具体措施,实施靶向纠治,防止反弹回潮。在市直层面,扎实部署开展“10+3”个方面的专项整治,强化“室组”联动监督,督促市直相关部门(单位)聚焦项目建设、乡村振兴、生态环境等10个“规定动作”领域,政法、国企、行政执法3个“自选动作”领域开展专项整治,增强针对性。在区(市)层面,督促指导区(市)自行确定重点领域,开展有针对性的专项治理,打通纠治“四风”工作最后一公里。2022年,各级共查处“四风”问题433起,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593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15人,50次通报曝光典型问题123起167人,保持了正风肃纪的强大声势。

抓实“五项举措”,促进工作落地。组建一支察访队伍。抽调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和职能部门专业力量,组建143人的察访“人才库”,适时开展全域察访、专项察访。如,紧盯“酒杯中的奢靡之风”组织开展专项察访,发现问题线索60件,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9人,公开通报曝光典型问题13起17人,形成有力震慑。出台一套工作规程。研究制定问题线索处置流程、“四风”察访工作规程,明确察访重点、方式、程序等,推动查纠“四风”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调整充实一批“监测点”。对既有的80个基层“监测点”进行调整优化,细化监测内容及直报方式,力求了解新情况,发现真问题。搭建一个内部协同工作平台。建立完善全市“四风”问题线索处置工作台账,每月对相关纪检监察机关查处“四风”问题情况进行内部通报,传导压实责任。编印一册“四风”典型案例汇编。对全市各级党的十八大以来公开通报曝光的253个“四风”典型案例进行梳理,汇编成册并在全市印发5000套,开展作风建设专题警示教育,以案促教、以案促改、以案促治。

深入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022年,市纪委监委深化运用“群众点题、部门答题、纪委监委、社会评价”工作机制,深入推进民生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集中整治,让群众参与整治全过程,督促各级各部门扛牢抓实责任,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请群众点题,找准找实“急难愁盼”问题。广泛征集选题,在市纪委监委网站、“清廉之岛”微信公众号,设立“群众点题”监督举报专区的同时,依托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平台,以及“直通车”“监测点”等机制,全方位收集民声民意105条。聚焦民生痛点,结合信访举报和“12345”政务服务反映问题,深入查找找找市领域性、系统性、区域性民生突出问题,筛选找

准群众反映强烈、具有共性且能够推动解决的突出问题,纳入群众“点题”项目库,并及时向社会公开。结合实际定题。梳理分析近年来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具体实践,明确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中小学校配餐(食堂)管理等7项整治重点,确保点穴到位、精准有效。同时确定“一区市一领域”整治重点,精准施策、创新突破,力求以点上的整治成果带动全市面上的整治成效。

促部门答题,压实整治主体责任。督促市直责任部门聚焦整治重点,以项目化、清单化方式,研究确定整治目标,细化具体措施、配合单位和完成时限等,对能够立即解决的问题,制定措施、迅速解决、及时答复;对不能立即解决、需要多部门协同推进的,加强与区(市)和职能部门条块结合、上下联动,做好共同对答;对病症在基层、根子在上面的,上级主管部门主动认领,下题上答,联合整治。依托行风在线、“问政青岛”等舆论监督平台,开设“群众点题监督”直通车专题栏目,选取重点整治项目或民生突出问题,由相关职能部门(单位)上线公开解答、回应关切。截至目前,7个领域29个整治项目已全部完成或取得阶段性成效,推动解决解决行业领域内风险隐患和突出问题1218个,市本级监督举报平台受理群众反映问题798件,办结723件。

由纪委监委,打出监督执纪“组合拳”。实施“专责+专业”监督,发挥纪检监察专责监督作用和部门行业(专业)监督作用,强化“室组地”联动,采取“四不两直”“一线工作法”,开展下沉式、跟进式、点穴式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实施“问题反映-黄牌提醒-红牌惩戒”精准问责,推动问题整改,倒逼责任落实。2022年,各级共查处问题628起,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847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640人,15次通报曝光典型问题23起27人。督促各级各部门健全制度机制139个;提出需要从市级或省级层面完善的制度机制等合理化建议76个,推动流程再造和政策集成创新,确保整治实效。

让社会评价,确保整治效果群众满意。

坚持开门搞整治,督促相关部门定期通过媒体平台集中公开整治“目标清单”。

在整治过程中,整治工作结束后,分别公开整治工作“进展清单”“成果清单”,通过“亮亮清单、比成效”民生擂台赛“亮单”“赛绩”,让群众更加直观地检验评价。

通过调查问卷、电话回访等方式,开展群众满意度测评,形成对整治成效的整体评价,倒逼整治工作落细落实。将评价结果作为各级各部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考核、述责述廉、廉政谈话的重要内容,同时,适时开展“回头看”,确保整治工作过得硬、见实效。

精准落实政治巡察要求

始终做到利剑高悬、震慑常在

巡视巡察是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性的制度安排。2022年,市委巡察机构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有力发挥政治巡察利剑作用,把严的要求贯彻到巡察全过程各环节,为加快建设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提供坚强保障。

坚持守正创新,发挥利剑作用,深化政治巡察。市委巡察工作旗帜鲜明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政治任务,牢牢把握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以强有力政治监督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坚持政治巡察定位,着力加强对“两个维护”的政治监督,突出被巡察党组织责任和领导班子,“一把手”等重点,督促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聚焦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基层的落实情况,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监督检查,推动落实落地。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使命任务,不断加强对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提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推进重大改革、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情況的监督检查,着力发现和推动纠正政治偏差,保障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科学谋划推进新一届市委巡察工作,编制第十三届市委巡察工作五年规划,落实政治巡察要求,明确市委巡察对象、优化路径方法,为实现巡察高质量全覆盖奠定坚实基础。对20个市直部门(单位)党组织开展第一轮巡察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巡察,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项巡察,围绕黄河流域生态环保和高质量发展等重点领域,突出问题导向,坚持严管厚爱。强化廉洁建设,制定干部监督工作协同配合办法,完善纪检监察干部廉政档案,主动接受党内和社会各方面监督,对违纪违法现象零容忍,坚决防治“灯下黑”,确保执纪执法权正确行使。对各区(市)纪委监委执行落实相关法规制度和作风建设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发现的执行落实不到位、作风不严不实等问题及时约谈提醒、批评教育,提升监督执纪水平。突出“实干实践实绩”人选用人导向,坚持人岗相适、人事相宜,用活职务职级两条通道,为各年龄段干部提供机会,切实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召开委机关“五四”青年座谈会,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走访慰问,定期摸排干部情况,及时汇总问题和意见建议,做好思想政治和关心关爱,持续不断传递组织关怀。

察质效。编印巡察工作规范化操作手册,将巡察工作细化为83个关键步骤、243项工作要点。修订政治巡察监督重点,明确突出问题表现114条,将政治巡察精细化具体化。出台巡察组工作考评办法,对巡察工作全链条各环节量化赋分。制定进一步提高巡察报告质量的工作办法,针对报告准备、调研指导、沟通情况、集体会商、报告评选等环节,明确标准要求。每轮制定巡察工作方案,收集整理形成配套政策工具包,为巡察组提供精准指引。适应互联网时代群众参与需求,开通微信“扫码举报”系统,让群众随时随地随手举报,方便群众参与巡察监督。

立足政治巡察定位,准确把握监督重点,突出加强对“一把手”的政治监督。在全省率先制定出台《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巡察监督的实施办法》,将“一把手”巡察监督工作细化分解为5项工作流程、29项监督要点,92项突出问题表现,从政治素养、组织观念、领导能力、履尽职责等10个维度对“一把手”进行政治画像。及时向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委组织部抄送对“一把手”巡察监督情况报告,作为研判被巡察党组织政治生态、领导班子建设、干部考核评价、领导干部选拔任用等的参考。

从严从实加强自身建设
持续锻造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铁军

纪检监察机关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力量。全市纪检监察机关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打铁必须自身硬要求,紧紧围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大局,把一体推进“三不腐”理念贯穿自身建设,将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融入工作全过程,不断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打造对党绝对忠诚、敢于善于斗争、自身正身硬的纪检监察铁军。

强化政治建设。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召开宣讲报告会,举办专题培训班,推动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发挥常委会表率作用,深化“第一议题”制度,市纪委监委将定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32次,持续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实施好青年理论学习提升工程,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每周一学”等形式,引导纪检监察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定不移担负“两个维护”重大政治责任。

持续深化改革。以“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活动为抓手,全面推进制度“立改废释”工作,制定修订各类制度78项,推动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走深走实。全面落实《纪检监察机关派驻机构工作规则》,规范理顺市、区(市)纪委监委派出纪检监察机构设置,完善派驻机构工作质效考核机制,指导推动市直有关部门单位加强机关纪委建设。创新出台关于涉案行受贿案件审理工作的规范指引及案件审理责任等办法,编印办理受贿罪、金融领域职务犯罪案件等实务参考,着力规范执纪执法工作,全面保障和提升案件质量。

坚持守正创新,发挥利剑作用,深化政治巡察。市委巡察工作旗帜鲜明把“两个维护”作为根本政治任务,牢牢把握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以强有力政治监督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坚持政治巡察定位,着力加强对“两个维护”的政治监督,突出被巡察党组织责任和领导班子,“一把手”等重点,督促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聚焦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在基层的落实情况,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聚焦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监督检查,推动落实落地。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使命任务,不断加强对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提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推进重大改革、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情況的监督检查,着力发现和推动纠正政治偏差,保障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见效。

坚持严管厚爱。强化廉洁建设,制定干部监督工作协同配合办法,完善纪检监察干部廉政档案,主动接受党内和社会各方面监督,对违纪违法现象零容忍,坚决防治“灯下黑”,确保执纪执法权正确行使。对各区(市)纪委监委执行落实相关法规制度和作风建设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发现的执行落实不到位、作风不严不实等问题及时约谈提醒、批评教育,提升监督执纪水平。突出“实干实践实绩”人选用人导向,坚持人岗相适、人事相宜,用活职务职级两条通道,为各年龄段干部提供机会,切实激发干部干事创业积极性。召开委机关“五四”青年座谈会,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走访慰问,定期摸排干部情况,及时汇总问题和意见建议,做好思想政治和关心关爱,持续不断传递组织关怀。